

COVID-19 防治及紓困振興財源

全面協助 個人 企業 勞工 弱勢



特別預算 ▶▶▶

原有 600 億
第1次追加 1,500 億
第2次追加 2,099.47 億

第3次追加 2,594.99 億
第4次追加 1,598.93 億

本國銀行提供紓困振興貸款逾 4.9 兆

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》109年2月25日公布，同年4月21日修正、110年5月31日再修正，將特別預算經費上限提高為總額8,400億

「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」109年3月18日公布，同年5月13日、11月11日公布第1次、第2次追加預算；110年7月2日公布第3次追加預算、12月29日公布第4次追加預算

